



关于旧设备处理的公告

本公司现有两批旧设备处理，欢迎有意者参与竞投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研究院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等 42 台套旧设备处理项目（NO.FJWZCL202133）、研究院气相色谱仪等 8 台套废旧设备处理项目（NO.FJWZCL202134）。

二、物资组成：（1）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项目由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、红外分光测油仪、智能烟气采样器、空气采样器等 42 台套旧设备组成；（2）气相色谱仪项目由气相色谱仪、液相色谱仪等 8 台套废旧设备组成。具体状况以实际为准，本公司不对物资的用途、性能等相关作保证，无售后服务。

三、投标资格：

1. 能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公司规章制度；
2. 成立时间在 1 年或以上具有废旧物资回收经营资格的合法经营企业；
3. 能够保证废旧物资回收处理过程符合国家安全环保等要求。

四、报名时间及招标文件领取安排：

1. 报名及现场看货时间：从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:00 时止（周六、日除外），有意者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提供盖有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证明书（本公司官网下载）报名。

提示：由于报名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相同，请有意者预留充足时间，逾时无效。

2. 招标文件领取与递交：招标人将以邮件方式发送电子版《招标文件》到投标人指定的邮箱，投标人自行打印填写，签字盖章后以信封方式密封，亲自送到或者快递方式送到联系人处。

五、投标保证金的缴交及投标时间的安排：

1. 投标人须缴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0000 元，以公户对公户方式缴交，不接受现金，退款以公户对公户方式办理。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，在合作期满后无息退还；没有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，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下个月申请办理无息退款手续。

收款单位：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

开户账号：2017002109022121938

2. 投标保证金缴交时间：2021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:00 时前到账。

3. 投标截止时间：2021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:00 时正。

六、开标安排：

1. 开标时间：2021 年 6 月 7 日下午 15:00 时正在本公司会议室。

2. 开标方式：招标人只接受投标人的被授权人参与现场开标，投标人的其他人员不安排出席。整个开标及评标过程，招标人已安排内部独立的公正人员监督全过程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1. 联系地址：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城。

2. 联系人：陈先生，电话：0758-6923671；联系邮箱：chenjkys@china-fenghua.com。

3. 因疫情防控原因，进入厂区人员需要下载填好《外来人员承诺书》提前 1 天发给联系人申请。

八、公告媒介：南方日报、公司网站 <http://www.china-fenghua.com>、公司 OA 和厂务公开栏发布。

九、投诉举报邮箱：jjjc@china-fenghua.com。

十、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5 月 31 日